

大仁科技大學

因應新冠肺炎實施遠距教學暫行要點

109.03.23 防疫小組會議通過

109.03.24 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一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疫需要，本於維護學生受教權益與教師教學所需，特依據教育部「專科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採遠距教學注意事項」、「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」、「大仁科技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」、「大仁科技大學遠距教學評核實施要點」、「大仁科技大學學生修習遠距教學課程輔導要點」，訂定「大仁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因應新冠肺炎實施遠距教學暫行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二、實施時機：基於特定防疫需求，因應部頒停課標準。

三、實施期程：

(一)小規模、短期性實施：一週為一期程。

(二)全校性實施：以不超過14天為一期程。

四、實施原則：

(一)符合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」規定之授課品質、學分採計、教學設備與師資等相關規定。

(二)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之機制完整建立(如學生線上出席狀況、觀課與討論情形、評量方式等面項，並保留相關完整記錄)。

五、實施方式：教師在學校iLMS數位學習平台，將授課科目教材錄製後先行上傳或於同步進行線上教學時講授教材。

(一)非同步教學：必須提供滿足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以上之數位學習教材內容。

(二)同步教學：於原授課時段，以同步視訊方式實施。於上課期間，遇通信系統中斷或其他因素無法繼續上課時，教師應提供上課錄影帶或另行安排補課。

有關遠距課程線上資源、視訊平台與工具，可參考教育部大專校院線上課程相關資源。

六、課程規劃注意事項：

(一)課程說明：

1.課程列出總學習目標、單元學習目標及學分數三者。

2.課程提供單元架構、學習進度及學習活動。

3.課程說明學生參與各種教學活動的方法。

4.課程列出各種考試、作業及學習參與等成績考評的比率標準。

(二)課程內容規劃：

1.課程內容規劃符合課程名稱。

2.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涵括單元學習目標。

3.課程內容分量符合學分數要求。

(三)教學設計：

1.課程之授課安排規劃適當。

- 2.課程之教學策略規劃適當
- 3.課程的學習評量規劃適當。

七、教學評核標準：

(一)一週一期程課程：

- 1.課程活動(公告)：1篇。
- 2.作業：1篇。
- 3.上課教材：單元教材錄製上傳。
- 4.規劃討論區題目數：1題。
- 5.回應討論區討論篇數：1篇。

(二)兩週一期程課程：

- 1.課程活動(公告)：2篇。
- 2.作業：2篇。
- 3.上課教材：單元教材錄製上傳。
- 4.規劃討論區題目數：2題。
- 5.回應討論區討論篇數：2篇。

於(一)、(二)，教師課程經營需達上列各項最低標準；未達標準兩項以上者，在恢復實體面授時，需另找時段補課。

(三)期程大於兩週時：

- 1.依週次等比例調整各項標準。
- 2.第三週結束時，教師如未啟動遠距教學，基於學生受教權益，由排課單位更換授課教師。
- 3.各項最低標準，未達標準兩項以上者，送各級教評會審議，依程度調整教師授課鐘點數。

八、學生評量標準：

(一)本校修習遠距教學課程學生須依課程規定時段，參與線上各項學習活動、與授課教師互動討論上課問題等。

(二)教師得依成績考評的比率標準進行學生成績評量，未完成教師課程要求者，教師得酌予減扣學習成績。

九、本要點經防疫小組會議、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